

在文川网搜索古籍书城 获取更多电子书  
入驻商家 dcsrher 文川网 古籍书城

# 西湖志

〔民国〕何振岱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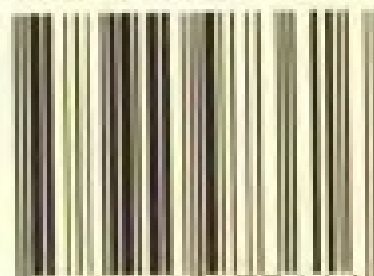
福州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整理  
海风出版社出版



责任编辑：刘克  
林国豪



ISBN 7-80597-361-X



9 787805 973616 >

ISBN 7-80597-361-X / K·18

定价：70.00元

# 西 湖 志

〔民国〕何振岱纂

福州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整理

二〇〇一年七月

docsriver 文川网  
入驻商家 古籍书城

在文川网搜索古籍书城 获取更多电子书

## 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福州市旧志点校/福州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整理  
旧志点校主编/张天禄 福州:海风出版社,2001-7  
ISBN 7-80597-361-X

I. 福… I. 福… III. 福州市—地方志—注释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1)第 047839 号

## 西 湖 志

(民国)何振岱 纂

福州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整理

\*

海风出版社出版

(福建省福州市鼓东路 187 号 邮编 350001)

责任编辑:刘 克 林国泰

福州泰岳印刷广告有限公司印刷

开本 850×1168 毫米 1/32 20.875 印张 497 千字

2001 年 7 月第 1 版 2001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:1—1000

ISBN 7-80597-361-X/K·18

定价:76.00 元

## 旧志整理编辑室

主 编 张天禄

顾 问 黄启权 林貽瑞

编 辑 吴善聘 郭 琳 黄凯端 陈 雯 林 娜

林梅春 方仁杰 梁信明 陈建安

编 务 钱 展 林雪锋 卓 颖 林跃东

## 出版说明

福州西湖，始凿于西晋福州首任太守严高。本为蓄水灌田，以资民利。由于福州东南濒海，潮汐吐纳；西南可引上游来水，借闽江为吞吐之所，惟西北诸山之水无所归，而西湖恰恰发挥了调节旱涝的“水柜”作用，对于古代福州地区的农业生产具有重要作用。

西湖景色秀色，宋词人辛弃疾说是“烟雨偏宜晴更好，约略西施未嫁”。民国许世英说是“万顷湖光，一天云影”、“渔舟浮水，古寺倚山，平桥卧波，横栏凝霭”。历代建筑了许多亭台楼阁：闽有水晶宫，宋有澄澜阁、陆庄，明有薛家园池，清黄任重葺宛在堂，林则徐建李纲祠堂，修荷亭，桂斋……骚人雅士，名宦重匠，无不在此留连筋咏，留下鸿爪雪泥。

但由于自然的、历史的、人为的种种原因，西湖逐渐淤浅湮塞，尽管从宋的赵汝愚到清代的林则徐，及民国年间，历代总有许多有识之士奔走呼号，浚治保护，湖水面积仍不及原来的十之二三，以致秀壤成芜，丰岁转歉。至于湖志，仅清姚循义之志，且记载简略，版字漫漶。民国5年，福建省水利局在浚湖之后，乃着意延聘人员，在姚氏旧志基础上重纂《西湖志》。

总纂为何振岱，字梅生。参加纂辑的林师尚，字渭如；龚乾义，字惕庵；林宗泽，字雪舟；陈鸣则，字泽观；叶心炯字伯璠，采访的是陈谦躬，字益卿；图画的是周郁，字如愈。这些人都是民国初年福建文坛上负有重名的文人。因而所纂《西湖志》体例完备，文字清丽，资料繁富、举凡水利、名胜、山

水、渠浦、祠庙、寺观、园亭、古迹、人物、冢墓、碑碣、艺文、无不毕具，留下许多社会、经济、历史、文化的资料、这在今天来说，仍是很有意义的。

本志原为文言文，现存其原貌，特加标点，以便阅览。囿于点校者水平，错漏在所难免，敬希读者指正。

本书由林贻瑞先生点校，林梅春先生校对。

福州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

二〇〇一年五月



## 点校凡例

一、《西湖志》力求保持原貌、体例、文句不作改动，只作分段、断句标点和校注。

二、志内的繁体字改为简体字，其中少量容易引起歧义或简体字不易表达的则保留繁体字。

三、志内字形脱漏的用□号表示。

四、志中错讹的需校对的加注说明于卷后。

## 《西湖志》序

钱塘西湖之胜，甲于天下。李敏达公督浙，延聘名流为志以张之，而名愈盛。闽中多佳山水，环城而立者、冈连峦接，如万朵芙蓉向人而笑。水自众山奔流直下，有泄而为川者、有滪而为湖者，各尽邱壑之妙。会城之西，有水渊然而清，是曰西湖。世人或未尽知，闽人亦澹漠视之。征诸记载，惟旧有姚氏一志，至今已不多见，始叹山水之有资于志乘也，间尝下巴蜀、望潇湘、过齐鲁，经幽燕，观吕梁之涛、涉太行之雪、足迹所历、独未至钱塘之西湖，窃引为恨事。甲寅五月，奉命按闽。不意于瘴海之中，而有所谓西湖者近在咫尺，下车逾月，造而访焉。则见夫渔舟浮水、古寺倚山、平桥卧波、横栏凝霭，不知较之钱塘风景何似，而万顷湖光，一天云影，洵足悦人心目。第年久淤塞，春夏雨降，汗潦载途，溢而成灾，民以为苦；秋冬水涸，深不盈尺，寂寞寒烟，无人过问。又未尝不叹山川之有幸有不幸也！因与林君惠亭筹划水利，从事开浚。沟洫既通，水不为患，湖波悠悠，终日自碧；复于楼阁之颓倾者修之，道路之崎岖者平之，辟为公园，为都人士游眺地。于是西湖之名稍稍出矣。林君曰：“西湖之志轶，故不能争美钱塘，请续修之，以诏后人”。余韪其议，即属林君延聘知名士主持其事，阅二百八十日，成书二十四卷，视旧志增四之三。既竣，即书其事以为序。丙辰三月秋浦许世英书于榕城节署。

## 《西湖志》序

吾乡西湖，旧有姚循义一志，纪载简略，版字漫漶。乡先辈多以为病，思重脩之苦，谋贲未逮。甲寅冬炳章承乏水利局，既以地方公款筹浚西湖，增筑公园。工葺之日，巡按使许公畀羨余以修湖志。乃延何君梅生振岱为总纂、林渭如师尚、龚惕庵乾义、林雪舟宗泽、陈泽观鸣则、叶伯璉心炯诸君分任纂辑，陈益卿谦躬采访、周郁如愈图画名胜。数君者昕夕从事，勤勤不倦，裁九阅月脱稿。视旧志增四分之三，以付手（一）民。书成，为叙缘起以告邦人君子。至志中体例，有秉笔者言之，不复赘焉。丙辰四月，里人林炳章谨书。

### 校注：

（一）原文作“手”，“手”字误，当为“于”

## 《西湖志》序

西湖凿于晋，派于五代，而始浚于宋。代远年湮，纪载缺简，所谓某时尚存十余里、某时仅存六七里者，前人亦第约略言之，不能实详其数。顾惟后小于前，为可断言耳。湖之小也，非一时一事，莫甚于划为鱼塘、园圃、民擅占垦而官受其微税。官湖官地，化为私产，斯一尺一寸不复返于久湖，且胥全湖而陆之。东南二湖是其明征。西湖至今犹得四五里存者，幸尔！其故在无专书博纪利弊，黠民隐匿界畛，莫之或稽，坐致秀壤成芜，丰岁转歉，沿湖堂宇，并因倾颓。而振衰举废，时无其人。湖益以蹙。是故志乘之作，搜故勘今，以讲地方之利，诚有不容己者欤！赵忠定兴垂废之湖，仅记湖闸丈尺，未暇旁及。明人述西湖事迹，杂载佗书中。无单行之帙。至清乾隆间，浮梁姚氏作志，于是湖始有志，其录明以来浚湖文案具备。而所志佗类，乃皆简略。于谓志详瀦泄之利，而叙述景物，尽其妍丽，正不可少。夫谓湖为水利，不为游观，立言甚正。恶知湖至不足以游观，将又何水利之可言！事固有须本末兼举者，故昔贤治湖，并修废祀、复名迹，宁昧大体而汲汲为游观谋？良欲增美湖山，俾名流萃集，有觞咏流连不忍舍去之心，乃思保此土而永之，肯听豪猾恣意侵削耶？闽有水晶宫，宋有澄澜阁、陆庄，明有薛家园池，清黄任重葺宛在堂，林文忠建李忠定祠、修荷亭、桂斋，本意或不尽为湖，而为益于湖终甚大。此其作用亦不可不知矣！湖自道光后失修，近岁邦人议浚，巡按许公使林君炳章治之，兼建园亭湖上。工葺，以姚氏志属予重修。予尝家城西，久与湖习，一邱一壑犹能数之。昔之所致慨于湖者，

今则寡矣。所期以为当如是者，亦时如吾意。乐其有今，而望后之常如是也。乃取姚志分析类葺，得十四门都二十四卷。后之览者，其有所考焉。同纂者林师尚、叶心炯、林宗泽三人，龚乾义、陈鸣则襄助俱有力，陈谦躬采访，图写名胜则周愈也。始乙卯孟夏，迄季冬，凡九阅月。三山何振岱谨序。

## 《西湖志》凡例

一西湖向无专志，散见于宋明人撰述者，仅存概略。通志、府志，采摭亦简。清乾隆中，知侯官县姚循义乃创为之。所收历代浚湖文案，讲水利者资考镜焉，其余各门篇目汇次多有未安，故实搜稽亦殊弗备。兹以浚湖告成，不可无所纪载以视后来。因取姚志，重加厘订。姚志所有，分类录存，所无则增补之。志原有体，求符志体而已。专为西湖而作，故仍名之曰《西湖志》。

一湖自道光以后又数十年未经浚治。今者大兴锹锄，百废俱举，所有筹费、鳩工，兴利、革弊，公牍之外，更列图表，丈估出纳，纤悉无遗。凡以留治湖之迹，待绍于将来，故详益求详，不厌繁密。东湖、南湖虽不复存，其始末亦附载焉。

一山川胜境，必有名之者，而胜乃益胜。西湖自徐氏幔亭创题八景，各系以诗，于是湖山之胜，人得因所名名之，而实有未尽者。兹乃增图八景，分缀名作，以标胜概。合之总图二十三图，图为一说，俾览者有所稽寻焉。

一姚志摭文错杂，令阅者于某水某山，东西向背，迷瞽不明。今于山、水、渠、浦、园亭、祠庙之属，悉为分路，曰湖中路、曰湖西北路、曰湖西路、曰湖南路、曰湖东北路。其在郡城以内者，则增郡西北一路，依路序次，庶几一览昭然。

一环湖诸山及附近之井泉池沼，皆从登载。其有距湖稍远，而实与湖相属者，例得牵连并书。盖以全湖之水，源出于西北山，故搜罗必及之也。

一《淳熙三山志》所载湖旁浦道，代有更易。然皆为导水

灌田之处，考水利者所不能遗。西北两水关引湖水入内濠，汇流趋直渚新港，而至于江。故志渠浦又必兼及城濠，以见湖之与潮汐相通者，其流甚长，而桥梁堰闸、并以次类及焉。

一昔贤治湖，必兼治园亭，其命意盖有所在。近日湖墙，楼阁棋布星罗，有辟地新构者、有就前人遗址，重葺而新之者。故即未及修而址犹存，仍从胪载，而以名人第宅附焉。

一生而有功德于民，没则祀之。自古庙食之典，非可滥邀。然前人以崇德报功而祀之者，后人坐视坠废，又从而蔑湮之，风俗之浇，即入心之害。湖上祠庙有巍然存者，自应备书。即已经倾圮，亦谨考其故址、及禋祀之所繇兴，以俟好事君子、起而重新之。

一湖山寺观创建，多在数百年前。垂废复兴者固多有，虽废而灵踪异迹犹在人耳目间者，亦皆可纪。幽人雅士访道谭禅，正不以时判盛衰、而意存轩轾也。

一古迹之在越山前者，旧皆与湖毗连。自王氏迁城，截山之半，而内外始划然分矣。今于濒湖各路，搜稽分载之外，增载郡西北路，以纪城中古迹。盖虽地势变迁，而不忍湮没之矣。

一历代治湖有功者，皆胪其事迹，而为之传。然名贤巨公，道尊望隆，虽不以疏浚著劳，而湖山正因之以增色。外此骚人墨客，芳躅留遗，即非闽人，亦从叙述。而方外之有声称者类及焉。

一名人冢墓，只系姓氏、爵里、著述及生卒卜葬□□其有行述墓铭碑传，则摘取附之，凡以功德□□理宜彰显，无是者阙之。

一前贤石刻，剥蚀已多，而真迹留存、足资考证者，尚亦不少。博稽往籍，益以拓摹，虽零砖剩瓦，断石残金，亦备搜之，以为稽古之助。

一前史艺文，仅载目录，后来方志，乃采诗文。吾闽著述，

有属西湖典故者，虽卷帙无多，特为载其篇目卷数，详明书中要旨。至文赋诗词，各门无可分隶者，乃分别詮次；而具载之于本门，兼存并收。凡以防闕遗而已。

一各类事迹有无所归附、而又足为文献之征，不忍漏弃者，别为一类，而名之曰志余。太康以后，五代之前、西北街一带、莫非湖址，则凡湖水所经之□遗闻轶事，湖得而赅之，悉汇载以为外纪焉。



## 《西湖志》目 录

《西湖志》序

《西湖志》序

《西湖志》序

《西湖志》凡例

卷一

水利一 ..... (1)

卷二

水利二 ..... (11)

卷三

水利三 ..... (29)

卷四

水利四 ..... (42)

卷五

名胜 ..... (51)

卷六

山水 ..... (144)

卷七

docsriver 文川网  
入驻商家 古籍书城

在文川网搜索古籍书城 获取更多电子书

---

渠浦 .....	(161)
卷八	
祠庙 .....	(185)
卷九	
寺观 .....	(214)
卷十	
园亭 .....	(231)
卷十一	
古迹一 .....	(257)
卷十二	
古迹二 .....	(272)
卷十三	
人物一 .....	(314)
卷十四	
人物二 .....	(326)
卷十五	
冢墓 .....	(342)
卷十六	
冢墓附塔 .....	(357)
卷十七	
碑碣 .....	(376)

## 卷十八

碑碣附钟鼎杂器 ..... (395)

## 卷十九

艺文书目 ..... (415)

## 卷二十

艺文杂文 ..... (425)

## 卷二十一

艺文诗 ..... (436)

## 卷二十二

艺文诗 附竹枝词棹歌曲谣诗余 ..... (457)

## 卷二十三

志余 ..... (484)

## 卷二十四

外纪 ..... (503)

## 卷二十五

图表 ..... (526)

## 《西湖志》卷一

### 水利一

#### 西 湖

晋太康初开凿。漕西北诸山之水，灌溉民田。同时并凿东湖。至唐又凿南湖。自东南二湖先后堙废，西湖之通塞，尤关农田之丰荒。今兹锹锸呈功，蓄泄有赖，用著开浚始末于篇。俾后之司疏导者有所考焉，志水利。

晋太康三年，郡守严高既拓旧城，同时并凿东西二湖，漕水灌田。东湖久堙，西湖屡经开浚，犹存晋时遗址。今西门外西湖是也。《元和郡县志》：闽县西湖，在县西二里。《淳熙三山志》：旧记西湖在州西三里，蓄水成湖，可荫民田。闽时又益广之，迤迳南流，接城西大濠，直通南莲池。父老相传，闽时湖周回十余里，筑室其上，号水晶宫。《闽书》：西湖，晋严高所凿，蓄泄灌民田，周围十数里。王审知时，大之至四十余里，后渐堙。《闽都记》晋安有东西二湖，晋太康三年，置郡。诏治闽越故城。太守严高病治城狭隘，以图咨郭璞，徙今子城坊。城外凿东西二湖，周回各二十里，引东北诸山溪水注于西湖。二湖与闽海潮汐通，所溉不可胜纪。又云：西湖始凿，沿于城外，原注：今定远桥为旧城濠。浩无际涯。唐天复元年，王审知于子城外环筑罗城。梁开平元年，审知又筑南北夹城，湖渐堙塞。自迎仙门至遗爱门，所存仅十之三。《福州浚湖事略》：郡东南际海，

朝夕吐纳，西南则受上游之水，由南台洪塘会马江以入海。惟西北傅城诸山之水无所归蓄，倚西湖为水柜，浸久不治，旱涝失备。此言水利者所宜急也。

## 东湖

《淳熙三山志》旧记：东湖在州东北，周二十三里。晋严高筑城日，与西湖同时开凿，今尽堙塞为民田。庆历中作记，只曰“渐堙塞”，是犹有湖也。又云：旧记云，旧渠一支自严胜门通湖，西至遗爱门。四面皆设壕堑，凭高望之，如小蓬瀛，是亦言其大概耳，未必直抵遗爱门也。闽时尝穿龙腰。术家以为主山蜂腰之脉，竟不敢而罢。所谓至遗爱门者，谅第抵龙腰面止。今自石泉西折，至龙腰之东，皆为民田。又云：自新桥立东走者，免百步之迂，然北山七十里之水，会于澳桥之北，驻面后进，行未百步，复逡巡于是桥之下。时潦暴至，尾泄不逮，东湖数十里田亩，莽为水病，由此故也。今考旧记则不然，东湖自晋开凿，正欲受北山之水。民自堙塞以为田，岂桥之罪哉！又云：怀安县承食东湖水利民田七千九十四亩。又云：嘉祐二年，郡守蔡襄从乐游桥开沿城外河至汤门、琴亭、湖心，至北岭下去思桥，北出河尾、船场，散入港北小浦、中浦、石泉、安国以北。知县樊纪复作桥十三，曰湿逯、滕北、小浦、中浦、湖心、琴亭、越塘、龙腰、后溪、桑畲、岭下、范溪、濑溪。《闽书》龙腰山下有水源，接东湖之坝，与潮汐通。相传昔尝欲凿之以通西湖，往往昼凿夜合，俗云龙腰也。《闽都记》：东北诸山溪水，注于东湖。宋庆历中，东湖渐塞。至淳熙间，则渐为民田。浮仓山昔在水中央，今周遭皆田，东北诸乡，至今犹有湖滕之号。浮仓之西，尚呼为湖前亭云。又云：嘉祐二年。蔡襄复古五塘（《左海文集》），五塘即东湖地。以溉民田。《乾隆福州府志》：当时湖虽渐涸，有渠引水，故旱涝可以无虞。今纵不能尽复全

湖，急取蔡忠惠所凿近湖渠而浚深之，亦灌溉之资也。姚循又《旧志》：忠惠复古五塘，则五塘不始于忠惠可知。今五塘所在堙没，各志俱未载明处所，无从稽考。但就《三山志》所载，从乐游桥开起。乐游桥即行春门外，今东门城壕也。自此抵汤门，直至北岭下，首尾分明。龙腰、湖心、琴亭诸处，皆滨东湖，里数最长。井北二门、良田万顷、咸资灌溉。自堙塞后，北自湖前、品石、贤沙，又北自赤桥、新店，又东北自桑畲，俗呼、汤城、范溪一带，溪流皆无所归，宿水发则苦涨，浅则忧旱。此近郭水利之最大也。又云：东南湖湮久矣，五塘与东湖相表里，亦堙。但南湖虽塞而柳桥一港通河、通江，尚资灌溉。而直北自莲花峰、北岭、长箕岭、界山、凤池、贤沙，数十里溪涧无所归宿。每逢淫雨，则淹为泽国。偶遭亢旱，则涓滴无资。此井北二门农民所为辍耕太息也。今纵庐井周密，不能清复故址。但现在附近河流，先为疏浚，使少有停蓄，亦补偏一道也。《道光福建通志》：东北河渠，道光八年，总督孙尔准、巡抚韩克均开浚。按：东北河渠，分为经流者二，歧为支流者三。汤门之水自城南直渎新港，径水部门、东门，绕城屈曲至汤门，浮桥，合金汤桥水、又北至长寿桥，右旋入罗汉湾，旁有小汶港。二曰龙皇、曰猫坠，绕达沟漚，又至头塘、二塘、三塘、菱角塘、上洋村、下洋村二村之流合，名胭脂塘，是为五塘，又至水头村界，居人称为东湖；又至湖头桥，有湖头井古迹，字漫漶不可读，又至斗门桥，西流分入斗门村，至水头闸；司闸者以时启闭，备旱涝；又至坝尾桥，河身浅窄，淤土渐高；又至长锭浦、坊兜塘，又至鹤菴桥，土沙久积，若崇壙然；自是以上，崎山浦、厚山，河无以资灌溉矣，为一大支。汤水关接城中澳桥、古去思桥也，由水关至潘厝桥，东流与汤门长寿桥之潮合；潘厝桥北至河尾桥，护城濠也，今悉为民居；河尾桥绕而东，至汤边村内坝桥，又至三汶港，回环至汤边外坝桥；逆流上溯，东

汇于汤门罗汉湾；由外坝桥顺流北行，至境后浦，达模兜东桥；又至长洋桥、竹缆桥，河流渐堙；又至思儿亭桥，《闽都记》所谓四明亭也。桥旁土坝口，承长箕岭之冲，沙土日壅，近村以为患；又至莲池，右旋至马头池，池旁有葫芦池，七星池之一也，不通潮汐，然蓄水亦足资灌溉；又土坝口左旋入湖前浦，地有湖前井，石刻“宋淳熙丁酉造”；稍北即古安国寺，在镇海楼左侧；《三山志》云蔡忠惠开沿城外河，自去思桥、达安国寺以北是也，潮穷于此，为一大支。

由湖头井至西园村白连桥，桥旁石塔，明天启造，又至琴亭下桥、白花六角亭桥，又至铺前河、琴亭村为来宜铺。父老云，此地本凿山通渠，河势高仰，得水为艰，又至琴亭桥，穷于罗汉山之阴，为旁支之一。由湖头桥、至湖滕中桥，又至小桥、中桥，分支至玄帝桥，又至石桥，又至第二石桥，又至模兜湖滕分界桥，桥北直上、至斗门河，又二百余丈，达思儿亭土坝口，为旁支之二。由水头斗门分界桥，过斗门闸，至双坝桥，河流环入斗门西桥，至凤山浦，即白连浦，本称东屿，东屿，东湖岛屿也。为旁支之三。

## 南 湖 附

《淳熙三山志》：在州西南，闽王筑南月城，因设大壕百五十步，后为莲池。宣和五年，榜曰“南湖”，今多湮为田矣。刘克庄《浚河记》：今南湖半为菱池，蓄泄无所，田失灌注。安抚赵公使各寺分浚之，计四十四丈。《闽都记》：唐贞元十一年，观察使王翊辟城西南五里，为湖二百四十步，接西湖之水，灌于东南，今柳桥是也。又云：南湖之塞，不知何时，其始辟，迤北有港。与西湖通，渐为民庐舍园池。今唐公祠前有石桥。西外石街有熊兵、泥门二桥、犹巍然平陆中，皆湖渠遗迹。



## 历代开浚始末

宋皇祐四年，郡守曹颖叔留心水利，修筑西湖。《淳熙三山志》：皇祐四年七月，曹颖叔以刑部郎中、天章阁待制知福州。《万历福州府志》：曹颖叔修筑西湖未就。《道光福建通志》：曹颖叔知福州，留心水利，修浚湖浦。

嘉祐、熙宁间，郡守蔡襄、程师孟相继修治西湖，兴复水利。《闽都记》：嘉祐二年，蔡襄有意浚治西湖，未果。乃疏导渠浦六十有九，以兴水利。《淳熙三山志》：熙宁元年，程师孟以光禄卿直昭文阁，知福州。《万历福州府志》：蔡襄、程师孟渐次修筑西湖，未就。

淳熙十年，郡守赵汝愚以西湖久堙，奏请开浚。《淳熙三山志》：淳熙九年，赵汝愚以集英殿修撰知福州，奏请兴复开浚，朝廷从之。今尽复旧制。公奏曰：“契勘本州原有西湖，在城西三里，迤邐并城南流，接大壕、通南湖。潴蓄水泽，灌溉民田。事载《闽中记》甚详。父老相传：旧时，湖周回十数里，天时旱暵，则发其所聚，高田无干涸之忧；时雨泛涨，则泄而归浦，卑田无滂浸之患。民不知旱涝而享丰年之利。后来人户夤缘请射，岁纳些小课利，谓之池户。官中但见其丝毫之入，而不知其为民户永远之害。岁月浸久，填淤殆尽，各立封畛，以为己物。或塞为鱼塘，或筑成园囿，甚至于违法立券相售，如租业然。西湖、南湖不复相通，而古人积水利民之地，尽为豪民猾户所有。虽潮水不住往来，而上下阻隔，无由通济。臣照得本州地狭民贫，全仰岁事丰登，田畴广殖。小有荒歉，难以枝梧。况田并湖弥望尽是负郭良田。自从水源障塞之后，稍遇旱干，则西北一带高田凡数万亩，皆无从得水。至春夏之交，积雨霖淫，则东南一带低田，发泄迟滞，皆成巨浸。致使一方人户白纳税租，而所谓池户，公然坐享重利。第以圭撮稍入，其为利害，大

不相侔矣！今来若不申明，则诚恐向后转更堙废，难以兴复。

并湖之闸，高六尺、长二丈四尺，板二重、各五片、高五尺、长一丈一尺五寸，开元寺看管。第四闸高六尺、长二丈三尺，板二重，各五片，高四尺五寸，长九尺，安国寺看管。第五闸高六尺五寸，长三丈五尺，板二重，各四片，高四尺，长一丈七尺，东禅寺看管。

右五闸各以板数为准，蓄水灌溉，常宜扃锁，不可妄启。惟大潮候日；初三、十八，遇有小舟乘载往来，听启闸一次。

一凤池桥堰一座，高五尺、长二丈四尺，遇上斗池洞竭，听民户从便车湖水入池，以助灌溉。

一西湖巡铺屋三所，凤池桥、鼇潭三桥，每所差延祥寨兵士四人守宿，十日一替，近湖居民以农为业，并不许置捕鱼网具。

一西湖新买官池砧基簿十本，内四本藏之本州，及三县架阁库，六本藏之雪峰、鼓山、东禅、西禅、支提寺、紫极宫，常住永远照用。

一三县承食水利民田，总计一万四千四百五亩。西湖闽县三千五百九十八亩，侯官县一千六百八十三亩，怀安县二千三十亩，东湖怀安县七千九十四亩。

一浦三道，凤池桥浦，阔一丈五尺；道士洋官亭下浦，阔五尺；道士洋房廊屋后浦，阔一丈七尺。

右系引水灌田之处，各有水窗，禁鱼出入。《闽书》西城旧有湖，溉民田数万亩，后为豪猾堙塞。宋待制赵公汝愚力请开浚，至今利焉。

明万历五年，按察使徐中行复西湖侵地。《乾隆福建通志》：万历初，城西滨湖隙地没于豪右，水利堙塞。按察使徐中行令复之，捐俸创阁筑堤，闽人为祀于西湖之旁。

万历十六年，知府江铎改西门外迎仙桥旧闸为坝，以蓄湖

水，旋为奸民堙塞。《闽都记》：郡守江铎以会城西北水部汤门四关、引江湖湖水，众流吐纳绕旋，迳来淤塞，北关湖水不得入河西，汤水部三关虽通河而浅涸，潮汐无几，舟楫阻滞，西河迎仙桥下有港，接西水关，乃江河在西南者。当春夏月，建闸蓄水，秋冬决放。湖高河低，洪流入江，不可复反。滨湖数十里，莫资灌溉。乃开北关，修建西汤水部各闸，引诸水入河。又改西门迎仙桥旧闸为坝，以蓄湖水，毋令决放。自兹旧制兴复，水利无壅，迳年复议塞，殊为民患，司地方者，愿如江公可也。

万历三十六年，提学金事熊尚文禁民占佃，归湖利于学宫，而借学租以定税。《乾隆福建通志》：熊尚文禁民占佃，议归湖之利于学宫，而贷学租、以完湖税，令民悉反侵地。惜行之未久，公去而占复如故矣。《道光福建通志》：熊尚文禁民占佃，及尚文移任，奸民复假里排轮佃，增其税以资公费。

万历四十年，按察使陈邦瞻立议，以湖归官，以湖利归民。副使李思诚、与侯官县知县金元嘉合议，捐俸建闸，尽豁湖粮。《乾隆福建通志》：陈邦瞻议以湖归官，以湖利归民，而捐本司公费，以完湖粮。姚循义《旧志》副使李思诚捐俸建闸，尽豁湖粮，俾泽梁无禁，民甚便之。

李思诚《重修福州西湖西湖闸记》

福州之西，为湖十数里，接北关、通南港，蓄水溉田计一万五千余亩。没于晋之太康，湮于五季，复于宋，则赵忠定之功也。予奉敕来视水利，则久为豪右所据，种鱼以牟利矣。诡名受税，奄而有之，致启闭不时，蓄泄失度。闽地入春多雨，当春耕方兴之时，而水且溢入，不胜澎湃之灾。至夏苦旱，当桔槔欲施之时，而尘盆相吹，曾不收涓滴之润。昔西门豹治邺（一），苏端明守杭，皆疏凿以垂永远。乃千百年古迹，为万姓所仰赖者，竟厄于狐鼠之辈、而废不讲。令嗷嗷之忧旱涝也，岂不惜哉，熊思诚泊陈匡左二公相继抓蝨其事，比去而侵罔如故。予趣具牍行之，议改里排轮佃，夫里排豪强之隐名也，议增税给业。夫增税，侵鱼之诡计也。予决意力破浮说，悉蠲夙弊。时方暮春，耕事良迫，因建赏属陈幕史，日夜并工，修南北二闸，置钥下锁。令环湖而田者数百家为甲，鳞次司禁，太溢则启而泄之，稍平则

闭而蓄之。猝遇水旱，庶其有济乎！复与金邑令合议，旧所输臬司费银一十七两有奇，悉与捐除，以湖归官，以湖利归民。即诸豪临湖之羨，难以藉口矣！比告竣，而复有以渔取税额之说进者。夫朝三暮四，其说稍变，则湖犹豪之湖也，以种鱼而横夺于前，以取鱼而巧擅于后，政复何异，且山林川泽之利，弛以与民，王制昭昭，何贪此小利为，语云：“兴利莫若公，去害莫若尽”。谨勒此以告，后之来者，其许我否。

崇祯八年，郡绅孙昌裔呈请重浚西湖，巡抚沈犹龙、水利道章自炳主其议，在籍工部右侍郎董应举、广西副使曹学佺相与开浚。董应举《贺章公擢任漳南道序略》：西湖汤斜新港，关于省城风气，积十余年相伏，莫敢发诸。孝廉以告，公立为开浚。符下，署海防黄丞视湖，盖朝报命而夕扩清矣！士民观者无不呼跃称快。《全闽明诗传》：曹学佺曾与董应举议塞龙腰，于侯官城北七十里潘渡创立桥梁，浚福州傅城河，开浚西湖。

#### 孙昌裔《上中丞浚西湖启》

为兴复会城形胜，析疏旧迹，竣新工以焕人文以裨水利事，闽越山川所萃，虽属造设之奇，文章风气攸关，尤藉作兴之力，自昔常怀明德，而今更仗鸿恩。窃见海邦，旧称泽国，名胜昭然，耳目创辟，戴（二）在图经。惟湖距城西，汇舞凤跃龙于一镜，而屿浮水面，集浴凫飞鹭于孤洲。翡翠楼台，云雾中何异灵鳌驾出；水晶宫殿，烟波里非由巨屨驱来。四围山涌芙蓉，烟树峰峦，与天上下；一带波连睥睨，笙箫鸡犬，在水西东。繁华当偏霸之雄，佳丽为全闽之冠。时代移而沧桑未改，榭题朽而邱壑犹存。迨有宋赵丞相，立议疏湖，爰拓先年之址。暨我明汪郡守，捐贖复寺，仍标开化之名。岁月曾未几何，俯仰又成陈迹。野花黄蝶，自领春风，菱唱渔歌，尚夜闻月。近采堪舆之众议，谓此地正当巽隅；遂合逢掖之金谋，就昔基鼎新甲观。奉文昌而居所。北辰南斗，中天积翠，玉台遥依囊省以为垣，左鼓右旗，飞阁流丹，红日近窗开八面登临。尽纳湖光，轩耸百寻，呼吸可通帝座。兼以凤冈对峙，九苞鸣翔翔之和声；况复乌石平临，双塔映层层之彩笔。似此波澜澄澈，洵为蛟龙蟠跃之区；若云境界空明，允矣奎壁昭回之象。惟是周道日侵于豪右，千顷波岂得如初；抑且拮据莫湊于单微，九仞泉詎能遽及。兹来盛举，胥赖名贤，恭逢宏词名世，峻品凌霄。玉灿日光，一代重昌黎之望；文经武库，万邦宪吉甫之猷。持衡以造育中州，罗麟凤而记图书，海内共宗其模范；抗疏以匡扶正气，炯日星而光河岳，宸衷亦注其姓名。光幸简抡，俨临观察。春生秋肃，洒八闽之惠露，芘宇皆戴二天；左史右图，携两袖之清风，执法凛然三尺。然犹虚怀吐握，于名下英秀之

彥，靡不尽收；抑尤锐意兴除，凡民间利病所关，悉蒙力任。庆人师之幸遇，卜天运之将回，伏祈特主胜因，俯成盛事。俾新工或竟，兰桡桂楫，幸增轮奂之辉，更旧迹不湮，花坞柳堤，益缀清晖之韵。塘开一鉴，任天光云影之徘徊，并聚五星，与斗气台垣而炳耀。庶此日道南之渊源不坠，文章理学仍绍濂洛之真传；冀他时湖西之桃李成阴，词赋风猷远媲白苏之钜美。

崇禎八年二月，攝防厅黃勸語：

勘得会城之有西湖，乃通省气运之所关也！以形势言，左河右湖，合襟交会，血脉宜通，不可壅也。以民事言，东南万亩藉以灌溉，农业尤系，不可塞也。以文运言，西岷之地，翰墨属焉，波澜成章，不可濶也。远稽府志，近闻父老，本体原自广大，而今渐迫狭者，其弊有二焉；一则种园之人，渐加填塞，尘埃积土，逐日铺开。朝蔽一寸、夕蔽一寸、园池日广湖日狭，此有限之数，犹可言也。一则势豪之家，强谋割裂，插柳为园，植芦作墅，柳下蔽土，芦下加泥，町畦成，即谓私塘。七雄割据，周室浸微，此延袤之势，不可言也。今宪单所开，如林沂、曾三、张三、潘一、七松株等处，乃种园铺地之类也。据其口称纳都司之税，夫城下马道，无取租之理；西湖亦非都司所辖，即令有之，移檄应销，此卖菜佣耳，易为力也。如林标锦、林茂桂、殷少，陈长冕、张叔卿等，皆植柳栽芦，以成割据之类也。林百户自愿替还，林茂桂等九人辄以民田挑蓄，曾经纳粮为词。夫西湖马道，并无田亩，田从何来，高者官城，低者官湖，岂有民业插入此中？借曰有之，则负郭之产粪，近水便可称膏腴，何故凿塘掘田成池，土无消处，堤必高峻。何以平坦，城下凿池，恐崩城墙，必預告昭昭，旧案何在？此万不通之说。若纳粮一节，正是奸棍护身之计，割据官湖，必有后患。惟挂号纳粮，脚根始稳。县官嗅者隐税，喜者承粮。違诘所自哉！夫侵公家之湖，作私家之塘，图一人之利，夺万姓之食。于理、于势、于法、于情，种种难容。此通府之士庶青衿所以合词而请也。今遵宪檄，彻底清查。取朝廷故物，完之朝廷，依面目本来，还其面目。诛锄分裂，合成一统。割破藩篱，即是大方。宁独文翰开畅，龙得水而活，农得水而疏。湖宽则濶面宽，可无伏莽之虞，水广则生息广，大济网罟之困。真百世之利，万姓之利，亦千里形势之利也，国法具在，众怒难干，即甚强有力，敢不敛手受削哉！然犹有愚焉，粮者易升而难除者也。诸犯为塘受粮，今塘去而粮存，谁为甘心？总计各犯，所开正米，不上三石。每岁于三学廩粮之中，各扣数份，则众擎而易举矣。弊者易革而难穷者也，诸犯积渐相仍，非一朝夕。今追塘还湖，若复追罚，则利去而害又随，必多坚迷。已往之罪案，姑付之已往，勿罚其侵占，勿追其花利，如悔过者，一切免究。负固不服者，听鸣鼓攻之，则法宽而人易从矣。此二者又法外之仁，所谓留奸人以余地也。九人之中惟林标锦，林茂桂局面最广，台榭亦多，是在宪裁。

### 崇禎八年二月水利道章告示

为清查水利以明基址事：照得省城西北一带，高山环绕，河道不通。原辟西湖，积水以防旱涝，以汇闽中灵气，实民生文运所由赖也。周围限址，俱载郡志，业竖碑界，毋容慢慢。访得近来有等奸豪射利，或侵地搭构亭榭，或填砌据作园池，或倾倒粪草，或发掘岸址，残毁界限，遂使官湖顿致荒芜，殊可痛恨。本道职司水利，已经示谕。去后而奸顽犹然不悛，侵占如故，合再申饬。为此除行军馆清查外，示该地方居民保甲人等知悉。凡有侵占西湖。砌填园池等项，通限五日即行拆卸，敢有不遵，该馆解究，决不轻贷。特示。崇禎八年二月十二日给。

### 校 注：

- (一) 原文作“西门豹治郑”。“郑”字误，当为“邺”。
- (二) 原文作“戴在图经”。“戴”衣误，当为“载”。

docsriver 文川网  
入驻商家 古籍书城

在文川网搜索古籍书城 获取更多电子书

## 《西湖志》卷二

### 水利二

清康熙六年，绅衿陈丹赤、郑开极、高官等呈请清复西湖。福州知府李仲颢具详福州道及藩院，由道飭：毁侵占湖地屋舍，清复旧址。

康熙六年六月绅衿陈丹赤等公呈：

具金呈福州府属乡绅陈丹赤、郑开极、高官等、举人蒋仲达等、贡生陈五器等、生员郑衍祖、袁兆乾、赵谟等，为官湖之割据愈横、省会之伤害日深，金祷宪威，严限清复。以全旧制，以慰舆情事；窃以省会形胜，关系全国。古人创辟水利为重，如西湖自晋代，旋占旋复，仅存十之三四，而志犹载周回十数里。时溉三邑民用一万五千余亩，嗣后削于豪右。万历四十等年，始得以湖归官，以湖利归民，而积弊潜踪，泽梁无禁。天启、崇禎等年，又经大创追设，立碑立案，班班可考。迩来奸棍横行无忌；或粪草堆积而湮为园圃，或砌堤作岸而截为池塘。以致伤害迭应，灾沓频仍，谨略陈其概。此湖居省城西北，取金生水、滋养护城龙脉。是以龙腰起伏之处，左河右湖，旋绕紫卫。近为侵占，水源壅滞，遂致尊官贵人，动辄多故，而非常火灾，连年数见，其害一；西北方隅，河道弗通，负郭阡陌，全赖此湖蓄水灌溉。近为侵占，则枯槁绝望，赋税安出，民苦旱魃之灾，官受考成之累，其害二；东南依山踞险，城垣高巍，西北平坦，倚湖为天堑，实此城池重地，近为侵占，半填实地、半筑堤隄，外攻有恃，内患堪虞，其害三；西北属奎壁（一）之方，旧立水晶宫、澄澜阁，盖以湖光掩映，壁（一），水奎水，宿星相生，是以人文鼎盛，素称海滨邹鲁。近为侵占，庠序之凋残日甚，斯文之困厄难堪，其害四；湖中鱼虾之利，向与贫民朝夕取给，救全万命，况今迁徙流民，更需糊口。近为侵占，则公物徒饱私囊，众哭而恣独肥。豪强之黜黜无厌，穷民之死亡日促，其害五；丹赤等居同梓里，情切杞忧，实为国家粮赋、与地方利害起见，全仗公祖为国固圉，为民请命，大破情面，力殫强御，通详藩院，严督防、刑二厅，协谋设法，彻底究查，立限清复。



庶金汤得以永奠，而官民同享福基矣！

康熙六年七月福州府李亲临踏勘看语

看得会城右臂，旧有西湖，盖通省之形胜也。相传王闳时，周围数十里，筑室其上，号水晶宫。南宋赵忠定公汝愚者，疏请开浚。屡葺屡辟，志载甚详。盖西兑主金，惟水得金之气、以遂其清虚之性，故翰墨有文明之盛。南离主火，惟火得水之润、以伏其燥烈之威。故间间无回禄之灾，此则占侯之说所雷雷不爽者，至于深沟高垒，以固封疆。桔槔灌溉，以备旱涝。网罟鱼虾，以资穷困，尤为切近精实之务。其如良法美意，日久弊生，有乘壅塞之区而结为庐舍者，有资沟塍之便而围作鱼池者，湖之削也滋甚，将见奎宿无灵、祝融告傲。膏腴荒芜、鳞介潜踪。其兢兢乎城失其高、池失其深，抱杞忧者日虞厝火积薪之虑焉。此陈、郑、高诸绅所以率士民而有清复旧址之请也。卑府奉宪批查，随即亲勘湖岸周回。审视细思，因循为姑息之小恩，振作乃久远之大计。若欲勉徇私情，则谁无一纸之旧契，谁无数合之官粮，究竟数百年以来之公产，终不得专一家之私利，以酿通国之祸。语云：“非常之原，黎民惧焉”！盖世必有非常之人，而后可以行非常之事。合无仰请，大张告示，法在必行。卑府亲行查勘，委属侵占，理应折毁还湖者，则有迎恩铺官路一带、玉虚殿左右并栅闸一派、开化寺道士洋大城楼边，并大楼一铺起至三铺官沟止、又北门外往官路边一带、炮台下等处，皆实系侵占。又有屡经审断而复占者，除另册具详外，限以二十日之内，有屋者听其折毁别营，有鱼者听其车干货卖，仍令自备人夫，通行掘（二）浚，尽复旧观，引湖水入河，以通河道，则金汤有磐石之安，而子衿黎庶亦共享无穷之福矣。

康熙六年七月福州道亲临踏勘看语：

看得会城西关外有西湖，旧址自西环城往北，计十数里许。稽志载，屡经开浚，因以为会城设险。且灌溉百余顷田地，而所产鱼虾，听贫民取资不禁，其利普哉。至若论风水所关，制南方燥烈之气，兆西金文明之象，亦理数之有可信者，奈相传日久，间多乘机侵占，筑舍其傍，或因其地势而围砌为鱼池者，或因其壅塞而实填为菜圃者，以公物而专为己物，以致湖水之损削滋多。不惟有碍于城池设险之形胜，而且缺陷堪舆、兼绝小民资生之活计。故通省绅矜有清查折复之请、本道业亲诣勘明，复行府查实造报。据称凡属该湖故址，而累被侵占者，悉应照旧开辟。限二十日之内，无论屋池菜圃，尽行拆毁掘浚，整复大观，诚有神金汤，并士庶之享利，固不少也。间有一二，以经报有钱粮藉口，相应行县改除可矣。今将该府勘过，应折园池屋舍开列数册，现在合就通详，伏乞照详施行。

康熙二十二年总督姚启圣、巡抚金铉议浚西湖，不果。四十二年九月，总督金世荣、巡抚梅帛重浚。四十四年，世荣会